

长治市财政局

长财办函〔2024〕13号

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第14039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琚海鹏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发展红薯产业，打造“长治味道”品牌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由于特有的地理和气候条件，近年来红薯产业在我市发展很快，推动了我市农业种植结构的调整和农民增产增收。特别是您提到的潞城区辛安泉镇，立足本地的气候、土质以及群众的传统种植优势，把红薯这个土特产变成了农民增收的金疙瘩，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关于您提出的加强财政资金支持，助力辛安泉镇红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，我们将会同市农业农村局和潞城区政府及潞城区财政局，共同商讨一个方案，争取中央和省级扶持农业产业项目中，把发展红薯产业列进去予以支持。同时市区两级财政支农资金也把这个项目作为重点扶持的对象，让辛安泉镇红薯产业带活一方发展致富一方百姓，为全市乡村振兴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可复制的经验。

单位领导：张 剑

分管领导：成丽敏

承办科室：农业科

承办人：陈丽娜

联系电话：0355—2025162



(此件主动公开)